

这在党和国家历史上是第一次

记习近平作为中共中央总书记、国家主席、中央军委主席到西藏庆祝西藏和平解放七十周年并进行考察调研

□ 人民日报记者 杜尚泽 申琳
□ 新华社记者 张晓松 朱基钗

时隔十年之后，恰逢同一天，7月21日。习近平总书记来到西藏，走进林芝。

2011年7月，习近平作为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国家副主席，中央军委副主席率中央代表团，出席西藏和平解放60周年庆祝活动。那一次，自拉萨赴林芝再到日喀则，山高路远，一路走来感慨万千。

西藏和平解放70周年之际，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大会召开后不久，总书记再赴这里。此行，习近平总书记尽可能地多看一些地方，多接触一些当地干部群众，从林芝到拉萨，此起彼伏的“扎西德勒”，载歌载舞的各族群众，哈达、热巴鼓、切玛、青稞酒，幸福的日子宛如绽放的格桑花。

这是一份活动丰富的考察日程。

21日，林芝。尼洋河大桥，林芝市城市规划馆，巴宜区林芝镇嘎拉村，工布公园；

22日，自林芝赴拉萨，听取川藏铁路建设情况汇报，考察川藏铁路拉林段建设运营情况，哲蚌寺，八廓街，布达拉宫广场，西藏人民会堂，观看民族文艺演出；

23日，拉萨。会见接见西藏有关方面代表并合影，出席西藏自治区党委和政府工作汇报会并作重要讲话。

这些年，习近平总书记牵挂着这里，惦念着这里的乡亲们。一路上，触景生情，“目睹了雪域高原美丽壮观的风采，生机勃勃的新气象，感到高兴！”

“西藏和平解放70年来，在党中央坚强领导下，在全国人民大力支持下，西藏各族干部群众艰苦奋斗，顽强拼搏，社会制度实现历史性跨越，经济社会实现全面发展，人民生活极大改善，城乡面貌今非昔比。”习近平总书记的话掷地有声。实践证明，没有中国共产党就没有新中国，也就没有新西藏，党中央关于西藏工作的方针政策是完全正确的。

作为中共中央总书记、国家主席，中央军委主席到西藏庆祝西藏和平解放，这在党和国家历史上是第一次，习近平总书记强调：“就是要表达党中央对西藏工作的支持，对西藏各族干部群众的关怀。”

“我代表党中央，向奋斗在雪域高原的西藏各族干部群众表示热烈祝贺和诚挚慰问！”

西藏的路：已不是只有藏地雄鹰才能飞过

观西藏之变，从路开始。

世界屋脊，千年冰雪，崇山峻岭。地质条件复杂，加上高寒缺氧，这块西南边陲在漫长的岁月里被形容是“只有藏地雄鹰才能飞过的地方”。

解放前，放眼西藏竟没有一条能走汽车的路。当10多万筑路军民苦苦鏖战，终于在1954年将川藏、青藏公路修到拉萨时，这一刻，结束了西藏没有公路的历史。多少灵魂牵梦绕，热泪盈眶！

路，于西藏而言，是奇迹，是改变，是希望。

2006年，青藏铁路全线通车，西藏终于通了铁路。第二条进藏“天路”，就是习近平总书记一直在关心的川藏铁路。在北京时，他为这件事主持中央政治局常委会会议研究部署，多次对推进工作作出重要指示。

22日一早，习近平总书记来到川藏铁路的重要枢纽站——林芝火车站。

站台上，两块展板，如拼图拼成一条蜿蜒铁轨。跨山峡谷，过大江大河，川藏铁路这两段线路有着世所罕见的难度。

一条是拉萨至林芝段。这是西藏首条电气化铁路，上个月开通运营后，将两个城市见面的时间缩减到3个多小时。

还记得1998年6月，时任福建省委副书记的习近平第一次入藏，为的是接回福建第一批援藏干部、送来第二批。拉萨贡嘎机场到林芝八一镇，他乘车走了整整一天。抚今追昔，感慨系之：“当时的路况非常险，还好没有遇到滑坡，窄的地方横着两根木头，我们下来搬。福建派去援藏的，到墨脱那都是骑着马进去的。”

另一块展板，雅安到林芝段，更是千难万险。习近平总书记驻足在几块不同“年龄”的花岗岩前，拿起一块标注着“约10亿年”的，细细端详：“这是我们难以遥望的时间概念。”

“最难的是遇到哪种岩石？”

下转第三版



杨倩夺得东京奥运会首枚金牌

7月24日，在东京奥运会射击女子10米气步枪决赛中，中国选手杨倩夺冠，赢得东京奥运会首枚金牌。图为杨倩在颁奖仪式上。

新华社记者 鞠焕宗 摄

编辑/李立 蒋起东 美编/高岳 校对/张学军

郭声琨在政法领域全面深化改革推进会上强调

深入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七一”重要讲话精神 加快推进执法司法责任体系改革和建设

本报北京7月24日讯 记者董凡超 鲍静

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中央政法委书记郭声琨24日在政法领域全面深化改革推进会上强调，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七一”重要讲话精神，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巩固政法队伍教育整顿成果，加快推进执法司法责任体系改革和建设，进一步提升执法司法质效和公信力，推动新时代政法工作高质量发展，为实现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目标提供有力执法司法保障。

郭声琨指出，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高度重视法治在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中的重要作用，深刻阐明了一系列具有全局性、根本性、规律性的重大问题，作出一系列重要指示。加快构建与新型执法司法权力运行机制相适应的执法司法责任体系，是一项基础性和具有牵引作用的重大改革举措，直接关系到政法领域改革成效成色，直接关系到人民群众切身利益，直接关系到党和国家形象、法治的权威。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和全国政法队伍教育整顿暴露出的一些问题，不少都与执法司法责任落实不到位有关，加快推进执法司法责任体系改革和建设迫在眉睫，势在必行。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作为推动政法领域全面深化改革的强大思想武器和科学行动指南，确保执法司法责任体系改革和建设正确方向，加快形成有权必有责，用权必担责、失责必问责、滥权必追责的制度安排。

郭声琨要求，要遵循执法司法权力运行规律，按照职权法定、权责一致的原则，科学界定执法司法责任，聚焦主体明确、范围明晰、层次



7月24日，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中央政法委书记郭声琨出席政法领域全面深化改革推进会并讲话。

郝帆 摄

分明，加快构建涉及政治、办案、监管、指导各方面，贯通侦查、检察、审判、执行各环节，覆盖刑事、民事、行政、民事执行、公益诉讼各领域的执法司法责任链，要紧紧围绕“督责”“考责”“追责”三个关键环节完善制度机制，抓住群众满意这个标尺、领导干部这个关键，法律监督这个利器，坚持“发案少、秩序好、社会和谐、群众满意”的目标导向，严格落实执法司法责任，

督促推动广大政法干警依法履职尽责，要坚持权力与责任相统一、责任与保障相匹配、问责与免责相结合，从职业保障、履职保护、科技支撑等方面入手，全面加强执法司法责任保障，增强队伍创造力、凝聚力、战斗力。

国务委员，中央政法委副书记、公安部部长赵克志主持会议，中央政法委员会委员及中央改革办、中央编办、全国人大监察司法委，全

国人大常委会法工委、财政部、中央政法单位、中国法学会负责同志：周强、张军、陈一新、陈文清、唐一军、王仁华、王春宁、穆虹、邹铭、张苏军、李宁、余蔚平、贺荣、童建明、王小洪、陈训秋出席会议。中央政法委，中央政法单位，中国法学会领导班子成员，各省（区、市）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党委政法委书记、常务副书记，政法单位主要负责同志参加会议。

省部级、厅局级干部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专题研讨班结业

本报讯 记者董凡超 鲍静 省部级、厅局级干部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专题研讨班23日在中央党校结业。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中央政法委书记、中央依法治国办主任郭声琨，国务委员、中央政法委副书记、公安部部长赵克志，最高人民法院院长周强，最高人民检察院检察长张军，中央组织部副部长王晓萍，国家安全部部长陈文清，司法部部长唐一军出席；中央政法委秘书长陈一新出席并作小结讲话，中央党校（国家行政学院）分管日常工作的副校（院）长李书磊主持结业式。

在为期五天的研讨班期间，全体学员把学习习近平总书记“七一”重要讲话精神作为重中之重，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作为

主题，认真学习研讨。郭声琨在开班式上作了讲话，中央政法单位主要负责同志和有关专家学者作了辅导报告。结业式上，7名学员代表作了交流发言。

陈一新指出，这次研讨班是举旗铸魂的政治课，严谨专业的法治课、崭新闪亮的理论课、生动鲜活的实践课，全体学员进一步坚定了做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信仰者、传播者、践行者的信心决心。

陈一新用增强“四个自信”对研讨班的“四大收获”作了概括。一是增强了政治自觉，进一步掀起了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七一”重要讲话精神的新热潮。学深悟透实现第一个百年奋斗目标伟大意义，学深悟透百年

大党的“一大主题”和“四个伟大成就”，学深悟透伟大建党精神的丰富内涵和时代价值，学深悟透以史为鉴、开创未来“九个必须”的根本要求，学深悟透新的赶考之路的伟大号召，自觉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习近平总书记“七一”重要讲话精神上来，努力把学习成效转化为开创全面依法治国新局面的强大动力；二是增强了法治自觉，进一步提握了学习践行习近平法治思想的精气神。通过学习研讨，法治方向和法治道路更加明确，法治自信和法治自强更加深刻，法治信仰和法治信念更加坚定，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更加牢固，法治担当和法治作为更加主动，以更好的精神风貌，沿着习近平法治思想指明的道路前进。

三是增强了理论自觉，进一步掌握了准确理解习近平法治思想体系的“金钥匙”，正确认识处理党性和法、政治和法治、德治和法治、改革和法治、依规治党和依法治国、现代化和法治化，传统法制和现代法治、国内法治和涉外法治这“八大辩证关系”，更加全面正确理解习近平法治思想的核心要义，融会贯通习近平法治思想的理论基础与现实依据。四是增强了行动自觉，进一步明确了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的着力点，重点在依法保障经济高质量发展，依法助推社会高效能治理，依法守护群众高品质生活，促进队伍素质高水提升，推动学习宣传高标准开展“五个方面”下功夫，抓好贯彻落实，抓出成效。

加快推进执法司法责任体系改革和建设

□ 本报评论员

7月24日，政法领域全面深化改革推进会在北京召开。

2020年政法领域全面深化改革推进会以来，全国政法机关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以加快推进执法司法制约监督体系改革和建设为引领，推动政法领域改革集成效应、辐射效应、联动效应不断强化，政法领域全面深化改革成效显著：党对政法工作绝对领导的制度机制更加健全，政法机构职能体系更加优化，服务保障高质量发展更加精准，执法司法制约监督更加有力，诉讼制度改革效能更加明显，政法公共服务更加惠民，政法智能化应用更加广泛，政法队伍管理体系更加完善，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不断提升。

同时，我们也必须看到，与党和人民要求相比，政法领域全面深化改革还存在不少差距。政法战线要牢记“九个必须”根本要求，弘扬伟大建党精神，响应伟大号召，接续推进政法领域全面深化改革，努力为党和人民争取更大光荣。

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

精神，确保执法司法责任体系改革和建设的正确方向。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在领导推动党和国家事业取得历史性成就、发生历史性变革的伟大实践中，高度重视法治在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中的重要作用，作出了一系列重要指示，深刻阐明了执法司法责任体系改革和建设一系列具有全局性、根本性、规律性的重大问题。要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使之成为推动政法领域全面深化改革的强大思想武器和科学行动指南。要从政法机关政治属性、人民群众需求、政法领域改革等方面，深刻认识到加快推进执法司法责任体系改革和建设是加强党对政法工作绝对领导的必然要求，增进民生福祉的现实需要，提升执法司法公信力的重大举措，增强深化政法领域改革的责任紧迫感，切实提升执法司法质效和公信力。

要科学界定执法司法责任，着力构建主体明确、范围明晰、层次分明的责任链。要坚持党的绝对领导作为第一政治责任，把旗帜鲜明讲政治贯彻到执法司法全过程各方面，确保政法工作始终置于以习近平同志为

核心的党中央绝对领导下。要把党的政策作为执法司法活动的重要指导，始终把维护国家政治安全放到首位。要遵循执法司法权力运行规律，按照职权法定、权责一致的原则，加快构建涉及政治、办案、监管、指导各方面，贯通侦查、检察、审判、执行各环节，覆盖刑事、民事、行政、民事执行、公益诉讼各领域的执法司法责任链。要健全完善执法办案权责清单制度，准确界定不同部门、不同岗位、不同人员职责权限，严格落实“让审理者裁判、由裁判者负责”“谁办案谁负责、谁决定谁负责”。要建立完善的监督管理制度机制，压实领导监管责任、集体监管责任、部门监管责任，最大限度避免腐败败案、防止冤错案、减少瑕疵案。要充分发挥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政法体制优势，强化上级政法机关制定执法司法规则，统一执法司法尺度，指导执法司法活动职责，形成上下贯通、层层负责的执法司法责任制。

要严格落实执法司法责任，督促推动广大政法干警依法履职尽责。要紧紧围绕“督责”“考责”“追责”三个关键环节，强化履责尽责，严肃追责问责，推动广大政法干警恪尽职守，担当作

为。要紧紧抓住群众满意这个标尺、领导干部这个关键、法律监督这个利器，将督察督办作为传导压力、压实责任的重要抓手，确保各项责任落实到位。要转变考评理念，完善考评标准，注重考评结果运用，充分发挥考核评价的“指挥棒”作用，引导干警树立正确权力观、责任观、政绩观。要完善惩戒制度，规范责任认定，严格责任追究，坚持严肃追责与依法保护相统一，将办案责任制真正落实到位。要坚持权力与责任相统一、责任与保障相匹配、问责与免责相结合，全面加强执法司法责任保障，为政法干警担当尽责提供有力支撑。

惟改革者进，惟创新者强，惟改革创新者胜。各级政法机关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七一”重要讲话精神，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开拓创新，真抓实干，加快推进执法司法责任体系改革和建设，坚定不移推进政法领域全面深化改革，推动新时代政法工作高质量发展，为全面建成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作出新贡献！

政法领域全面深化改革推进会发言摘登

详细报道见二版